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20〕392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双江镇红色教育基地配套项目立项和概算 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双江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双江镇红色教育基地配套项目立项及概算审核的函》（双江府函〔2020〕140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20年新增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该项目立项和概算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双江镇红色教育基地配套项目。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020-500152-47-01-146011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重庆市潼南区双江镇。
- 四、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
五、项目法人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双江镇人民政府，吴佩淞。

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住房城乡建委，汤颖。

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新建一栋民国风主体建筑，包含党员活动室，项目路演室，咖啡厅等。其中建设用地面积 674.8 平方米，室内建筑面积 423.15 平方米。

八、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概算 321.03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 227.4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78.34 万元，预备费 15.29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2020 年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第一批资金。

九、建设工期：6 个月。

十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 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 年 8 月 27 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 年 8 月 27 日印发